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1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49 元，共计募集资金 40,706.9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256.55 万元(本次合计归属于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 3,456.55 万元，以前年度已支付不含税保荐费 2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7,450.3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联席主承销商承销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

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115.3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4,134.9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22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4,134.9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0,373.34
	利息收入净额	B2	74.12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净额	B3	4,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171.56
	利息收入净额	C2	43.41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净额	C3	-4,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7,544.9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17.53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净额	D3=B3+C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6,707.6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707.61	
差异	G=E-F		

[注]期初累计发生的利息净收入中包含无需支付的发行手续费 3.08 万元以及公司开立募集资金账户时存入的 0.04 万元开户资金,将其作为手续费的抵减项,计入利息收入净额反映。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腾亚公司)、南京至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道机械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分别与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徽腾亚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至道机械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万达支行	125905074410918	24,055.56	
	125911917910718	23,588,321.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麒路支行	4301000129100127782	55,029.02	
	4301000129100128835	25,007,702.63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家湖支行	3201210031010000183946	18,400,985.20	
合计		67,076,094.11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开发新的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除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134.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1.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44.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07.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2,005.74	5,672.40	70.91	202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	否	24,027.15	24,027.15	5,089.93	21,593.99	89.87	2023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是	5,497.82[注]	2,107.83	75.89	278.51	13.2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524.97	34,134.98	7,171.56	27,544.9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7,524.97	34,134.98	7,171.56	27,544.9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p> <p>虽然募投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投入过程中受到整体环境的影响，项目物资采购、物流运输以及人员流动均存在一定的限制，导致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滞后，项目投资进度放缓，预计需要延期才能完成建设。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p>										

	期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临麒路 129 号厂区 7 号楼的五楼和六楼以及 5 号楼的三楼变更为南京市江宁区至道路 6 号厂区内。除此之外，“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额、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均不存在变化。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公司原计划投资 5,497.82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34,134.98 万元少于全部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总量 37,524.97 万元，导致“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际可投入募集资金为 2,107.83 万元。公司基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并慎重评估割草机器人产品的研发周期及研发结果，决定删除割草机器人产品研发方向，集中有限的募集资金优先投入主营业务产品相关的研发方向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再以依法自筹资金予以补足。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系删除“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割草机器人产品研发方向。本次变更后，“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仍保留射钉紧固工具产品研发方向以及相应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除变更上述内容之外，“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 14,939.5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939.5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7 月进行上述资金结

	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支付。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8452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均已赎回，募集资金 6,707.61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134.98 万元，低于公司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审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7,524.97 万元。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按以上顺序进行投资，当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项目的资金需求量时，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途径自行解决资金缺口，因此“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2,107.83 万元。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107.83	75.89	278.51	13.21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07.83	75.89	278.5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公司原计划投资 5,497.82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34,134.98 万元少于全部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总量 37,524.97 万元，导致“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际可投入募集资金为 2,107.83 万元。公司基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并慎重评估割草机器人产品的研发周期及研发结果，决定删除割草机器人产品研发方向，集中有限的募集资金优先投入主营业务产品相关的研发方向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再以依法自筹资金予以补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